

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通知于2018年5月7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通知方式发出，于2018年5月10日在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辛2号迪阳大厦606单元以现场的方式举行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程涛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通过表决，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》。

鉴于公司主营业务已发生变更。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将中文名称由“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”变更为“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”，上述中文名称已于2018年4月25日经国家工商总局核准，并取得《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》公司英文名称拟由“BLACKCOW FOOD CO.,LTD.”变更为“Visionox Technology Inc.”；公司中文证券简称拟由“黑牛食品”变更为“维信诺”；公司英文证券简称拟由“BLACKCOW FOOD”变更为“Visionox”；公司证券代码不变，仍为“002387”。

详见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83）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》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898,203,588 股，于 2018 年 3 月 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，并出具了（2018）京会兴验字第 02000004 号《验资报告》。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新增股份 898,203,588 股，注册资本相应的增加 898,203,588 元，公司变更后的股本总额为 1,367,663,046 股，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,367,663,046 元。

详见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84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

鉴于公司名称、注册资本等事项发生变更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，修改内容详见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85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一日